**关于XXX“遗体异地运输”的情况说明**

XXXX年XX月XX日收到（经办人基本信息），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,申请将逝者XXX遗体运回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火化安葬。经审核原则同意，请申请人严格遵循吉林省殡葬管理相关要求，使用专用车辆运送遗体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、私自承接遗体运输业务。

XXXX民政局

 年 月 日